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2009年度股東年會補充通知

請參閱日期為2010年4月2日的2009年度股東年會通知(「該通知」)，當中列載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09年度股東年會(「股東年會」)的舉行地點及於本行股東年會上提呈供股東審批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本行股東年會將按原定計劃於2010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港灣道一號香港君悅酒店宴會大禮堂及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B3學術報告廳通過視頻連線方式舉行，除該通知所載的決議案外，亦考慮及酌情通過由中央滙金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約35.4%的本行股東)依法並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向本行提交的下列作為特別決議案的補充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 11 審議及批准本行日期為2010年5月4日之補充通函附件一所載的經修訂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10年5月4日

附註：

- (1)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行日期為2010年5月4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補充通知所用詞彙與補充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2) 補充通函隨附上述第11項特別決議案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 (3) 本行股東年會將於2010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道一號香港君悅酒店宴會大禮堂及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B3學術報告廳通過視頻連線方式舉行。本行H股股東可選擇在上述任一會場出席股東年會並進行投票，股東可以委托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出席股東年會，但只能指定其中一名代表進行投票。
- (4) 有關送呈股東年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及聽取的本行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匯報、股東年會出席資格、委任代表、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該通知。提請注意，該通知中原第11項「聽取關於本行獨立董事2009年度述職報告的匯報」及第12項「聽取關於股東大會對本行董事會授權方案2009年度執行情況的匯報」現應分別為第12項及第13項。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張福榮先生及王麗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鄺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黃鋼城先生、M • C • 麥卡錫先生及鍾嘉年先生。